

证券代码：873337

证券简称：中超伟业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北京中超伟业信息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6 月 12 日
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会议 ☐ 电子通讯会议

会议召开地点：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软件园互联网创新中心 A 区 5 层公司会议室。

3. 会议表决方式：

☒ 现场投票 ☐ 电子通讯投票

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刘瑞景女士
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1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8,130,452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8.87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4.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9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8,130,452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9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8,130,452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9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8,130,452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9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8,130,452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

告编号：2025-009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8,130,452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 (www.neeq.com.cn) 上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5-009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8,130,452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 (www.neeq.com.cn) 上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5-009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8,130,452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追认 2024 年度公司向员工拆入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9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,288,907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涉及的薛瑞亭、陆立军、郑玉洁等 10 名关联股东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冀朝艳、张伯阳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召集人和出席人员的资格、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《公司法》《治理规则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均为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经与会股东签字并盖章的《北京中超伟业信息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。

北京中超伟业信息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6 月 16 日